

关于湖州学院智能制造学院材料特色模块采购项目采购结果质疑的 回复函

金华思诚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递交关于湖州学院智能制造学院材料特色模块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JKX-湖 2025014）采购结果的相关质疑函及材料，本采购代理机构已收悉。

针对你方提出的质疑内容，本采购代理机构作如下回复：

质疑事项 1：北京中和联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后简称：中标人）投标的部分产品的制造商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企业，而是进口产品。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规定：“进口产品的制造商不适用《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也不能享受中国的政府采购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因此中标人不能享受“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的优惠政策。

事实依据 1：根据《科信联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湖州学院智能制造学院材料特色模块采购项目中标结果公告》（后简称：中标公告）中的《分项报价表》第 16 项显示：中标人所投产品“高效液相色谱仪”，产地为日本，属于进口产品；《分项报价表》第 17 项显示：“电化学工作站 1”，制造商为 Metrohm AG，产地为荷兰，属于进口产品。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条规定：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以上产品制造商为境外企业，不符合中小企业的定义，因此不享受相关政策优惠。

回复 1：经采购人、代理机构查证核实及第一中标候选人北京中和联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配合质疑答复核实，16-高效液相色谱仪声明制造商为岛津企业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但中标人提供的报价明细表中该产品产地为日本，根据相关调查其制造商为日本 Shimadzu（岛津），为进口产品。17-电化学工作站 1 声明制造商为瑞士万通中国有限公司，根据相关调查其制造商为瑞士 Metrohm，与声明函不符，为进口产品。

质疑事项 2：中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牟取中标。

事实依据 2：1、中标公告中《小企业声明函》第 1 项和《分项报价表》第一项，中标人所投产品“全自动接触角测量仪”制造商为：克吕士科学仪器（上海）有限公司，产地为上海，而全自动接触角测量仪产品的真实制造商为 KRÜSS GmbH，产地为德国，属于进口

产品，属于虚假应标。 2、中标公告中《小企业声明函》第 16 项“高效液相色谱仪”，制造商为岛津企业管理(中国)有限公司，而《分项报价表》第 16 项表明其产地为“日本”这本身就前后矛盾。 3、中标公告中《小企业声明函》第 17 项“电化学工作站 1”制造商为瑞士万通中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而《分项报价表》第 17 项表明其产地为“荷兰”这本身就前后矛盾。 截图一 截图二 截图三

回复 2：经采购人、代理公司查证核实及第一中标候选人北京中和联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配合质疑答复核实，其投标文件中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声明 1-全自动接触角测量仪制造商为克吕士科学仪器(上海)有限公司，根据相关调查其制造商为德国 KRÜSS GmbH，与声明函不符，为进口产品。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与实际不符（详见质疑 1 回复），采购人将向同级财政监管部门汇报该情况。

结论：质疑成立。第一中标候选人北京中和联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声明其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与事实不符，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采购人将向同级财政监管部门报备本项目情况后开展后续采购工作。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规定，如你方对本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项目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特此回复！

